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9

填报人：赖小玲

联系电话：2260878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15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

1.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的政策措施。

2.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指导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的实施。

3.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4.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统筹、协调和指导市重点文化设施、基层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负责梅州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文化和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制定、推进全域旅游。

5.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推动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的发展。

6.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

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9.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10.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全市文化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督，推动文化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和行业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11.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指导监督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查处，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2.指导和管理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的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进区域文化和旅游的宣传推广。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

13.指导、管理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工作，推动完善文化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和客家围龙屋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4.指导广播电视领域重大改革，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15.负责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负责广播电视领域市场经营活动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16.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指导电视剧行业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以及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电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7.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监管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协同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8.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广播电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做好文化广电旅游行政许可事项的下放、委托工作，加强对涉及文化广电旅游安全事项的监管。推动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完善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体制。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社会化，加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20.有关职责分工。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以及对影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市新闻出版局（市版权局）负责对出版环节的动漫进行管理，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进行前置审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补短板、夯基础，提升公共服务效能。新增特级文化站2个，推进建设“粤书吧”4个、“粤文坊”3个。成立市剑英图书馆分馆广梅园分馆，为当地外来务工人员人员和镇街居民约6万人提供免费开放服务。成立广州少年儿童图书馆梅州分馆，获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支持近3万册图书及一大批数字资源。市剑英图书馆“客都文化公益讲堂”入选全国“2023 阅读推广典型案例”。

例”。

二是创精品、惠民生，丰富精神文化生活。精心创作歌曲《湾海》、山歌剧《红纸鸢》等二十大“乡村振兴”“融湾”主题剧（节）目。山歌音乐剧《林风眠》在梅、在杭展演，观众反应热烈。《等郎妹》入选中国戏曲音像工程（全省仅6部）。成功举办“舞动客都·幸福你我”广场舞大赛，共吸引全市841支基层群众队伍、2万多名参赛者报名，是近年来梅州关注度最高、参与面最广、幸福感最强的赛事活动之一。“清歌雅乐 唱响梅州”全民歌唱比赛如火如荼开展，广受好评。全年举办惠民系列文化活动586场，服务群众176万多人次。

三是重保护、巧利用，彰显文化遗产魅力。高质量建设广东首个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完成市非遗展示馆展陈提升并对外开放，公布第十批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保护单位30家，发布梅州市十大非遗主题旅游线路，举办首届梅州客家非遗文创设计大赛。12处省级文保单位和19件/套珍贵馆藏文物入选第二批省革命文物名录，13处市级文保单位和247件/套馆藏一般文物和未定级文物入选市革命文物名录；新增14处市级文保单位。开展“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示展演超百场次。

四是增动能、强活力，推进文旅产业发展。积极对接省文旅厅请求出台支持我市文旅融湾工作配套政策措施文件，成功举办“2023 中国·梅州文化旅游产业创新融湾高质量发展高峰论坛”。获评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1条，入选省红色旅游精品线路2条。新晋国家4A级旅游景区2家，新评定省4A级、3A级旅行社各1家、国家四星级、三星级旅游饭店各1家。深入推进“四上”企业上规纳库，培育龙头企业。经市府办印发《梅州市“十四五”

旅游业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完成 80%全市旅游资源普查工作。下达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专项扶持资金 10 万元，下达省高端旅游项目发展专项资金 400 万元。参加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获评“最佳组织奖”。五华县“一场球激活一座城”系列活动入选省文旅促消费优秀案例。

五是重交流、广宣传，擦亮特色旅游品牌。成功举办“2023 东亚文化之都·中国梅州活动年”开幕式，充分彰显客都梅州风采，促进东亚文化交融。先后赴厦漳泉、潮揭汕、广州、深圳及丰顺、五华等地举办文旅宣传推介活动，反响热烈。举行“苏区融湾·文旅助力”百万老广自驾游、“发现梅州文旅一线城市之美”全国摄影大展、第二届“周末去哪里@梅州”抖音短视频大赛启动仪式暨粤港澳大湾区媒体走进梅州采风行等活动。签订“中国红色研学旅游城市联盟”合作框架协议，与 10 多个城市达成资源共享、客源互送合作。梅州旅游市场强势复苏，前三季度全市旅游接待人次 606.7 万人次，同比增长 67.9%；实现旅游收入 45.13 亿元，同比增长 56.14%。

六是强监督、严管理，守牢行业安全底线。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双百”工作，所有事项“网上受理、网上办结”，好评率达 100%。持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加强“文网卫士”监管、网上巡查等工作，加强重点区域文化市场环境秩序执法检查。立案 42 宗（占年度计划 100%），办结案件 37 宗。获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团体三等奖及最佳组织奖。落实行业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制度，深入开展专项排查整治。持续抓好广播电视行业监管，实现前三季度安全播出零事故。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疫情平稳转段后文旅活动和消费全面恢复的重要一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全市文广旅系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重要论述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以及省委黄坤明书记来梅调研指导精神，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为着力点，紧扣《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推动重点项目落地落实，努力创作优秀文艺作品、提供优秀文化产品和优质旅游产品，牢牢把握融湾建设重大机遇，主动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全力推动梅州文化广电旅游高质量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本部门 2023 年总收入 7633.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12.97 万元，占总收入的 95.81 %；其他收入 320.21 万元，占总收入的 4.19 %。

2.本部门 2023 年总支出 7610.08 万元。基本支出 5576.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73.2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043.8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56.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74.19 万元，资本性支出 2.3 万元。项目支出 2033.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72%。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在厉行节约的原则上，做好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预算，2023 年预算编制合理，自评 93.8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满分 13 分，得 12 分）

（1）预算编制。（满分 3 分，得 3 分）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满分 1.5 分，得 1.5 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方面满分 1.5 分，得 1.5 分。本部门预算编制严格遵循市委市政府相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根据本年度的工作重点，综合研判、预估各项目的资金需求，实现预算资金合理分配。对专项资金使用指标进行合理细化，对出现资金使用异常的情况，及时进行了解，未出现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前期做好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避免了因分类错误出现项目之间频繁调剂，导致账目混乱的情况。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满分 1.5 分，得 1.5 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方面满分 1.5 分，得 1.5 分，本部门通过一体化系统的预算编审程序，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规范地完成 2023 年预算编审工作。

（2）目标设置。（满分 10 分，得 9 分）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5 分，得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满分 5 分，得 4 分，本部门设立的整体

绩效目标立足于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并设置了可量化指标进行衡量和评估。一方面有利于明确目标，提高工作的可操作性；另一方面对促进职工高质高效完成工作起到了正向激励的作用。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5分，得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满分5分，得5分，本部门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参考往年历史数据、同一经济发展水平下其他省市执行标准、计划标准等，科学设定指标值。绩效指标清晰、可量化，体现了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与部门职能和主要工作任务一致。

2. 预算执行情况。（满分53分，得49.3分）

（1）资金管理。（满分11分，得7.5分）

①结转结余率（满分3分，得0分）

结转结余率方面满分3分，得0分，按照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 计算过程：

$123844004.01 / (124132176.24 + 123844004.01) = 49.94\%$ ，结转结余率 $> 30\%$ ，得0分。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满分3分，得2.5分）

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方面满分3分，得2.5分。根据相关资金文件及分配方案计算，计算过程： $(45943000 / 55103000) \times 3 = 2.5$ 分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满分5分，得5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满分5分，得5分。持续关注财政政策

和规定的最新变化,及时更新财务报表,确保财务报表合规可靠。不断完善单位合同管理制度,规范合同文本,及时整理归纳相关合同,并安排专人负责合同日常保管和使用。开展定期培训,做好日常财务数据的录入与维护,保证各表财务数据之间勾稽关系的正确性,确保财务数据的真实性与有效性。

(2) 信息公开。(满分4分,得4分)

①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满分2分,得2分)

本部门2023年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按时在网上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及时公开透明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网址

https://www.meizhou.gov.cn/zwgk/zfjg/swhgdlyj/zfxxgkml/bmyjshs_gjfyjs/content/post_2453685.html

<https://www.meizhou.gov.cn/attachment/0/179/179545/2453685.pdf>

2022年部门决算公开网址

https://www.meizhou.gov.cn/zwgk/zfjg/swhgdlyj/zfxxgkml/bmyjshs_gjfyjs/content/post_2556399.html

<https://www.meizhou.gov.cn/attachment/0/179/179547/2556399.pdf>

②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满分2分,得2分)

本部门按市财政要求和规定时间在网上公开了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

一是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级部门预算公开同步公开绩效目标的公开网址

<https://www.meizhou.gov.cn/attachment/0/179/179545/2453685.pdf>

（3）项目管理。（满分 22 分，得 21.8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满分 10 分，得 9.8 分）

本部门本年度市级预算批复专项资金都能按时按质完成。

②项目实施程序（满分 6 分，得 6 分）

本部门实行项目人负责制，由科室负责人具体实施，分管领导监督，报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项目经费实施规范，程序符合要求，资金使用合理。

③项目监管（满分 6 分，得 6 分）

本部门项目由各科室自行监督，根据项目性质安排相关人员进行管理并做好台账。

（4）采购管理。（满分 8 分，得 8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按照制度规定，项目实施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公开采购意向。公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需求概况、预算金额、预计采购时间等。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公开采购意向，公开率达到 100%。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满分 1 分，得 1 分）

需添置资产时，要按照“科室申请、领导审批、局务会研究（重大开支）、统一购买、专人管理、申报领用”的规定程序执行。需进行政府采购的资产，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定的程序进行。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满分 1 分，得 1 分）

严格遵守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本单位内部政策和规定，以及省市相关标准的要求。确保采购过程的透明度、公正性和合法性，有效防止腐败和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本部门能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满分 1 分，得 1 分）

本部门的政府采购合同都是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并符合规定。

⑥采购政策效能（满分 1 分，得 1 分）

本部门的政府采购大部分采用中小企业，其中小微企业占了中小企业的 100%，完全符合做好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

（5）资产管理。（满分 8 分，得 8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满分 1 分，得 1 分）

本部门严格按照：正处级 24 平方米，副处级 18 平方米，科级及科以下 9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标准安排办公室，办公设备配置都在规定标准内。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满分 1 分，得 1 分）

2023 年无出租出借资产，有调拨资产，无处置收益，受梅

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委托代收的资产收益按时上缴财政。

③资产盘点情况（满分 2 分，得 2 分）

2023 年对本部门资产进行了盘点，并对盘点过程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做到账实相符。

④数据质量（满分 1 分，得 1 分）

本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与部门决算报表、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制定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规章制度汇编；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2023 年无出租出借资产。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 1 分，得 1 分）

2023 年度末，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61.40%，
(8337780.27/8337780.27 X 100%=100%)，无闲置固定资产，但因固定资产更新速度慢，所以导致固定资产利用率较低。

3. 预算使用效益。（满分 34 分，得 32.5 分）

（1）运行成本。（满分 8 分，得 6.5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满分 3 分，得 2 分）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资金落实单位各项经费，有效的控制每笔资金的使用，在本年度内高质量的使用各专项经费。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满分 2.5 分，得 2 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921625.15-899496)/899496*100%=2.46%

从控制率=2.46%表明,本部门厉行节约,公用经费安排使用合理,控制成本,控制率较高。

③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满分2.5分,得2.5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19922.35≤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134134.50,表明本部门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有效实现了资金的节约使用。

(2) 效率性。(满分1分,得1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满分1分,得1分)

本部门严格按照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在规定时间内节点报送重点工作进度,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3) 履职效能。(满分20分,得20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满分10分,得10分)

本部门设置的绩效目标产出指标与工作紧密相扣,2023年完成率较高。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满分10分,得10分)

本部门设置的绩效目标产出指标与工作紧密相扣,2023年完成率较高。

(4) 公平性。(满分5分,得5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满分2.5分,得2.5分)

2023年度,我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规范秩序良好,共受理旅游投诉92宗,受理率、法定办结率均为100%,未接到重大旅游

服务质量投诉案件，无“先行赔付”及划拨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赔偿案件情况，无“诉转案”情况发生；通过广东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管理系统，以及来访、来电等渠道收到投诉纠纷等共计5件，受理率100%，法定结案率100%。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2.5分，得2.5分）

根据梅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协调领导现在办公室关于反馈2023年度机关绩效考核结果的函，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考核结果为97.58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1）固定资产管理方面不够规范。

（2）绩效管理方面有待完善。

2.改进意见

（1）完善制度建设，夯实管理基础。

（2）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做好工作规划，利用绩效管理促进局机关各项工作有序、长足发展。

（3）加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财务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认识。

（4）规范财务运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用款，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立内部控制机制，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无。